

李世民三个儿子的太子之争

历史小说

吴晶著
江苏人民出版社友情推荐

[内容简介]

本书以第一人称的笔记手法，生动再现了唐太宗的领导艺术及其政治手腕，还原了历史本相。李世民登基后，放过了为兄长出谋划策的党羽，收编过来，为我所用，顺利化解了流血政变后的不稳定因素。

唐太宗最厉害的治官手法是折腾官员，让他们按自己的需要成长，贞观盛世的一大一批名臣：长孙无忌、房玄龄、杜如晦、魏征、尉迟恭、李靖等在唐太宗的麾下服服帖帖，任他驱使，哪怕肝脑涂地，也在所不辞，足以见唐太宗治官之道的博大精深。

[上期回顾]

侯君集虽然战功赫赫，但他有贪慕虚荣的毛病。在一次战争中，他犯了贪财的瘾，被李世民知道后就一直得不到重用。最后他因帮助太子造反被杀。

在晚年，最困扰我的事情，不是治官，而是管治我的儿子。

立太子，从来就是让历代帝王头痛不已的麻烦事。我这一辈子，共有过十四个儿子。然而其中只有长子承乾、四子李泰、九子李治三位皇儿因为是长孙皇后所生，在众皇子中便具有了特殊的地位。而承乾更是以嫡长子的身份被大家共同视为皇位的接班人。立嫡立长，这是历代传承下来的老规矩，自然有其合理性。不过，话虽然这么说，但凡做父亲的总还是喜欢聪明有才气的儿子。好在承乾自小聪颖过人，被我当做掌上明珠看待。就在我刚刚从父皇手中接过皇位不久，便迫不及待地将承乾立为太子，当时，他年仅八岁。之所以这么快便决定太子人选，也是为了防止玄武门那样的惨剧将来再一次发生在我儿子身上。及早将太子名分确定下来，也好使得其他的皇子断了念想。

既然太子已经确立，接下来的工作，便是要加以培养，使得他日后能够一肩挑起管理整个帝国的重担。为了做到这一点，我先后聘请李刚、于志宁、李百药、杜正伦等名师宿儒教导太子。其中不少人便是当年秦王府中的“十八学士”，人才之盛，可谓叹为观止。

一开始，承乾也能够做到对老师以礼相待，毕恭毕敬。我看在眼里，喜在心上。等他稍微长大一点，便又开始让他学习如何处理朝政，但凡政务琐事，均交给他决断处理。在这方面，承乾也表现出善于抓大放小的理政风格来。于是，我又在每次离京出巡的时候刻意安排承乾监国镇守，如果不是充分信任他的才干见识，我也断不会这么早就大胆放手。

然而，让我没有想到的是承乾随着年岁的增长，渐渐养成了一些不良的习惯。他开始变得喜好声色，游乐无度，更糟糕的是，承乾凭借自己的

小聪明把这一切都掩饰起来。他每天在面对老师和朝臣的时候，满口忠孝仁恕之道，而回到自己的东宫后，便和一群妾人相互狎昵，荒唐不法。毕竟是自己从小培养的爱子，我不甘心就这样放弃对承乾的期望。杜正伦作为魏征大力推荐的谏臣，向来以直言忠正而闻名朝野，我挑中他作为“良药”，配合太子左庶子于志宁一道，规诫太子。但光凭杜正伦等人的犯颜劝谏，并不能将承乾拉回正轨。他已经完全学会了对付这些大臣的良方妙计——你再怎么磨破嘴皮，我表面上总是装出一副言听计从的模样，等哄走了这些喋喋不休的谏臣，还是我行我素，一切照旧。

我开始发愁了，这不活脱脱就是隋炀帝的翻版吗？隋炀帝尚还知道在他老子在世的时候收敛自己，而我这个儿子呢？在我还在世的时候便敢胡作非为了，将来还怎么得了？难道承乾你真以为这个皇位注定该你坐了不成？

就在这个时候，承乾又患上了足疾，行走艰难。从此更是很少上朝伴随在我身边，我也失去了时常对他耳提面命的机会，他也日益被一群小人亲信包围蛊惑。这更使得我忧心忡忡。我百年之后，大唐天下真的能放心交给承乾这个孩子吗？不，照他现

在这个样子，显然不行。就在承乾让我感到越来越困扰的时候，魏王李泰却日益成为我心目中的宠儿。李泰这个孩子，自小也是聪明伶俐，特别是能写得一手好文章。论起相貌来，李泰更是英俊洒脱，器宇不凡。再加上他向来便表现得礼贤下士，相比之下，患有足疾的承乾便显得失色不少。

我对李泰的另眼垂青，可以说成了对他的一种有意无意的暗示：既然父皇对我赞赏有加，也许有一天，太子的宝座，可以落到自己身上呢？从

此，李泰开始效仿当年的我，筹划起了夺嫡之计。他派遣杜如晦的弟弟杜楚客等人专门结交有名望的朝廷重臣，甚至不惜以宝物作为贿赂，在群臣中宣传散布有利于自己的消息。

对我来说，李泰暗中有些什么小动作，其实是一目了然之事。不过，我那个时候也确实动过废立之念，故而对他的这些行为有所纵容。只不过因为当年玄武门的刀兵之声犹在耳边，我自然不可能有什么轻率的举动。这也许是我在治官生涯中最大的一处败笔。我的不作为，自然造成了两个儿子之间的对立，造成了朝堂上的分裂局面。刘洎、侯君集、杜正伦、杜楚客……日后再还有多少错误和悲剧都是因此而起。

我对泰儿的纵容，承乾自然也有所察觉。对此，承乾所想到的并不是痛改前非，重获我的信任，而是捡起了我和建成当年的故智。一方面，派出死士行刺泰儿，意图将未来的皇储竞争者一举消灭。然而尝试失败之后，承乾终于铤而走险，意图发动宫廷政变来胁迫我放弃废立的打算，自动交出皇位。

可惜人算不如天算，没有经历过血雨腥风洗礼的承乾把宫廷政变当成了小孩子过家家的游戏，事情还没有发动便胎死腹中，跟随承乾策谋政变的汉王李元昌被赐自尽，一千参与者的侯君集、李安俨、赵节、杜荷均被处斩，承乾也被废为庶人。

其实，承乾走到今天这一步，最痛心的人，自然是我。然而，此时此刻还不是我以一个做父亲的身份去忧虑烦心的时候。如今，太子的座椅空了出来，当务之急便是找到那个最有资格补上这一空白的人。按许多大臣的想法，继任者自然非李泰莫属了。

确实，我也曾当面答应李泰立他为皇储。我还清楚地记得那一天，正是承乾被废之后，李泰扑到我怀中感慨地说：“大哥平日里老想加害儿臣，

儿臣直到今天才真正能以父皇儿子的身份站在这里，这真像我又重新活过一次啊。儿臣只有一个孩子，若父皇传位于我，我百年之后，定当将自己的孩子诛杀，将国家传给晋王！”

当时我确实被泰儿感动了，然而，只要转念一想，就会发现，这实在是太不正常了。人伦之亲莫过于父子之情，李泰竟然表示要将自己的皇位传给弟弟，甚至不惜杀掉亲生儿子，这可能吗？事情做得过了头，那就是伤。

另外，朝中元老重臣如长孙无忌、房玄龄、魏征等人在这个问题上的态度出奇的一致——反对改立李泰为太子。说起来，这也正好命中了李泰的另外一个要害——聪明，但肤浅。他什么都学，却什么都没有学像。跟随在他身边的，不是眼高手低的功臣子弟，便是酸气逼人的腐儒书生。而朝堂上真正有影响力的大臣却几乎被他得罪了个遍，除了岑文本、刘洎等少数人外，大多站到了他的对立面。立李泰，势必会造成将来朝廷政治力量的大洗牌。这样的可能性，势必会对国家的长治久安带来极为不利的影响。

在众位反对者中，褚遂良更是一针见血地指出了我内心的隐忧：李泰真能在百年之后将皇位传给李治吗？如今兄弟争位不止，这岂不是给后世子孙开了一个坏头，等于告诉他们皇位是可以用阴谋、用政变、用残忍兄弟换取的吗？如今若立李泰，那么李承乾和李治的性命都无法保全。只有选立厚善良的李治，才能够保全大家的性命！

褚遂良的担心，我不是没有想到，只不过囿于父子之情不愿意加以正视罢了。反复权衡利弊，自然是李治更适合稳定朝局的需要。尽管李治被立为太子实在与我的初衷相去甚远，然而这一举措，却直接避免了日后可能会在朝堂上再次发生种种悲剧，甚至掀起能沉没大唐这艘巨舟的风暴。

旧情人曹可非希望和苏亦晴重温旧梦 ⑧

都市情感

风为裳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友情推荐

[内容简介]

一场意外的灾祸突然降临幸福的家庭：5岁儿童翔翔因为姥爷疏忽从15楼坠落致死。一场家庭纠纷就此展开：翔翔的母亲苏亦晴割腕自杀未果，翔翔的奶奶准备大闹葬礼，一切的一切都被孩子的父亲何维在葬礼上的一番感人至深的誓言化解：我们永远是幸福的一家人、永远的吉祥三宝……走出苦难的良药是亲人的彼此扶持，却不想何维一纸诉状把苏亦晴及其家人告上法庭……一场孰是孰非的离婚大战下来，谁是真正的赢家呢？

[上期回顾]

父母去世后，苏亦晴每周要看一次心理医生。这天苏亦晴和陆希格在散步，突然看到何维居然和另外一个人女人在一起了。

陆希格使劲地拉苏亦晴，她说：“小晴，小晴，冷静点，咱不认识这个王八蛋，咱们不理他，啊！”

四周纳凉的人七七八八聚了过来，陆希格不知道瘦成九十几斤的苏亦晴力气那么大。她一拳一拳打到何维身上，喊：“王八蛋，王八蛋，你吃我们苏家的喝我们苏家的，你还害死了我爸妈！我跟你拼了！”何维翻身坐起来，脸上、头上被苏亦晴狠狠地打了几下，他使劲往外推苏亦晴，苏亦晴却是拉了死手，一点不肯松动。陆希格怎么也拉不开，转头冲那腮边有些许太阳红的姑娘喊：“帮忙啊，死揪着干啥？”

太阳红姑娘冲过来，拉何维起来。苏亦晴一口咬到太阳红姑娘的手上。太阳红姑娘大叫一声，抬脚就踢苏亦晴，说时迟那时快，何维一侧身挡了过去，那只黑心脚不偏不倚踢到何维胸口。看热闹的人里有认得陆希格的，过来帮忙，好歹把苏亦晴和何维拉开。

陆希格搂过苏亦晴，她抬头用手指着何维大声说：“大家都看看这男人，跟我朋友说假离婚，结果变成了真离婚，离婚后又逼死了岳父岳母，这还不到两个月，居然搂着新欢在江边散步了！”看热闹的人议论纷纷：“陈世美啊，该揍！”“早知道，刚才我也踹两脚！”“这根本就是人渣嘛！”太阳红姑娘转身就走，何维一瘸一拐地跟在后面，落荒而逃。

陆希格还挺解气的，刚想对苏亦晴说些什么，苏亦晴已经软软地倒了下去。苏亦晴手里的电话呼天喊地响，陆希格抓起来就喊：“快来酒吧边上的江边，你姐晕过去了！”

赶过来的是曹可非。他抱起苏亦晴钻进了他的车里，陆希格在后面紧紧地跟着。曹可非开车很紧张，有红灯，他直接闯。陆希格腿上的苏亦晴睁开眼，她说：“格格，他太欺负人了，他怎么可以那么快就……”陆希格抹了一下脸上的泪水，她说：“晴，我们

就回家，就回家，好着呢！”希格知道一段日子以来，苏亦晴努力平复的伤口再次被无情地撕开了。

曹可非的车子转了方向，陆希格指着，车子开进了苏亦晴住的小区。那是曹可非第一次进苏亦晴的家门。苏亦晴家很普通，装修得也很潦草，看得出曾经在这个家里住的男人和女人的诸多敷衍。曹可非一直半抱着苏亦晴，苏亦晴虚得像一片落叶一般。

苏亦朗接到希格的电话也赶了过来。希格把事情的经过对两人说了一遍。她没忘说太阳红姑娘的黑心脚，她说：“真是报应，不偏不倚正好踹到他的胸口，我看他的脸煞白煞白的，散步的人也都骂他呢！”苏亦朗看着像透明纸一样躺在床上的苏亦晴。两个男人出去，希格给苏亦晴收拾干净，也退了出来。

看到曹可非还没走，愣了一下。苏亦朗说：“希格，我们出去买点东西！”希格很不放心，说：“家里不缺什么！”苏亦朗冲希格使了个眼色。希格不明白地一步三回头跟苏亦朗走了出去。曹可非坐到了苏亦晴的床前。屋子里的光线不足。苏亦晴的脸半边在黑暗里。曹可非握住了苏亦晴的手。时隔十年，时光“滴”的一声，真的可以无缝链接吗？

苏亦晴一动不动，曹可非把那只手放到自己的脸上，他说：“小晴，过往种种都不计，从今以后，让我照顾你，好吗？”苏亦晴的眼睫毛一抖一抖的，也并不张开。硕大晶莹的泪珠儿滚了出来。

这些都是苏亦晴后来告诉希格的。希格一直以为苏亦晴会跟曹可非在一起，但他们始终像普通朋友一样交往着，不远不近的。一晃，已是一年光阴。苏亦晴不再去看心理医生。也上了班，一切似乎又都按下伤口，静水无波地往前迈进。

苏亦晴上班一周后，公司有个去北京出差的机会。领导问苏亦晴愿不

意去，他说只是开一个两天的会，给你一周的时间，开完会可以在那边散散心。苏亦晴知道领导的好意。好吧，那就出去走走。北京大概会暖和些。

苏亦晴到北京那天，很不巧，下着小雪，飞机在天上盘旋了两圈都没降下来。飞机上的人都慌得不行。苏亦晴旁边一老年男人很淡定地翻着报纸，自言自语地说：“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飞机失事这样的事，也跟中五百万大奖一样不容易呢！”苏亦晴淡淡地笑了。

飞机也终于安然降落。会议的主讲居然就是飞机上坐苏亦晴旁边的淡定老人。老男人也在人群里发现了苏亦晴，冲她扬了扬手，算是打了招呼，会议的起头竟是从飞机上的那场惊魂说起。系统内的会很少有开得生动的。倒是淡定老人的风趣幽默，给会议增添了不少亮色。苏亦晴旁边的两个人说：“这江淳了不得，咱们那些牛得脸朝天的头儿都是他教出来的学生。”苏亦晴平日里眼界只在自己的一个三分地面上，倒不知道有这号人物。

中午吃饭时，江淳坐在了苏亦晴旁边。他说：“姑娘，难得的咱俩也算是生死之交。”苏亦晴笑了，闲闲地谈了几句会上的内容。傍晚，有个舞会。苏亦晴本不想去，懒懒地躺在宾馆里。宾馆的门被敲响了，居然是江淳。江淳说：“怎么不去跳舞？咱们这会本来就是男多女少，得发扬一下友爱精神嘛！”苏亦晴便不好意思不去了。笑了笑说：“那我先换换衣服，收拾一下！”

终于，苏亦晴像被净水洗过的玻璃器皿，重又晶莹透明了。只是这晶莹透明之中，浑身上下流露出一点淡淡的忧伤气质，对男人来说，这是撒手锏，很致命。那一晚，江淳都在跟苏亦晴跳舞。苏亦晴不是很会跳，好在江淳很有经验，带着她跳，苏亦晴也并不吃力。江淳很显然是个老手，他很敏感地捕捉到了苏亦晴眼里的无依无靠，他温言软语地陪伴着她，然

后口吐莲花，说着旅行中的各种见闻。某一刻，苏亦晴的脑子里闪过何维在江边搂着一个女孩的情景。或者真的是用一段情来忘却才是最好的吧？即使是身体的放纵也不错。所以，黑暗里，江淳放在她腿上的手，她没有移开。她甚至潜意识里有一点渴望着一场能消解痛苦的男欢女爱。

舞会结束前，江淳和苏亦晴出了小礼堂。一路奔袭回宾馆，身体里的魔鬼都急着释放出来。在宾馆的大堂，苏亦晴一抬头，看到穿着厚厚羽绒服的曹可非。他笑呵呵地迎上来：“小晴，我等你半个小时了！”

江淳明显对半路杀出个程咬金很不爽，目光冷冷，人也端了起来。苏亦晴说：“这是我们这次会议的主讲人江淳教授！这是我……朋友曹可非！”曹可非伸出手去，江淳并不接那只手，嗯嗯啊啊地听着苏亦晴介绍，然后闪身离去。苏亦晴像是偷吃苹果，被大人发现的孩子，有些不知所措，又有些暗自庆幸。

“你怎么来了？”“走，带你吃好吃的去！”曹可非像个冲动少年一样拉着苏亦晴的手出门，两人打了辆车，找到了一个吃饭的地儿。两个人头抵头吃着热乎乎的羊肉喝着烧酒，苏亦晴看着曹可非笑了，伸手拈下他嘴边粘的孜然粒。曹可非夹了块肉喂苏亦晴，他问：“笑什么？”苏亦晴笑而不答。

曹可非说：“晴，明天开完会，我们一起海南吧！”苏亦晴低头不语，突然像想起什么似的问：“你住哪里？”曹可非的宾馆离苏亦晴的宾馆不远，两个人手牵手在北京的街头一路走过去。冷风吹过，苏亦晴抱了抱肩膀，曹可非脱下自己的羽绒服给苏亦晴披上。苏亦晴伸开手臂，让曹可非也进来。曹可非用脖子上的羊毛围巾缠住两个人，唇碰了唇，脸贴了脸。曹可非把苏亦晴带回了自己的宾馆。两个人都有了鸳鸯重温的急切。